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发出，公司全体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以下议（预）案：

一、审议通过《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营业收入为 1,922,465,616.53 元，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4,339,543.24 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处置房产资产的预案》；

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九院”）及其全资子公司中船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勘院”）以不低于经评估的资产价值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其分布于上海市、深圳市、厦门市、重庆市等地的多处房产资产，并授权中船九院经理层结合《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第 32 号）有关规定操作各项工作。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临 2021-054）。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的预案》；

同意___8___票，反对___0___票，弃权___0___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调整为每人每年 12 万元人民币（含税），并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其职权时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承担。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董事候选人的预案》；

同意___8___票，反对___0___票，弃权___0___票

为了完善公司董事会治理结构，规范董事会决策行为，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任开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届满，并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简历附后。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___8___票，反对___0___票，弃权___0___票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在上海鲁班路 600 号江南造船大厦四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筹备事宜由公司证券事务处负责。详见《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1-055）。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议（预）案二、四均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其中预案二、三、四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30 日

附：候选人简历

任开江：男，1967年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曾任江南造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钢机部营业部副主任、主任；中船江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船钢构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监事。现任重庆川东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